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nco Holdings Group Limited **融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HKBridge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港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3)

公告

更改公司名稱、股份簡稱、公司標誌及公司網址

茲提述Renco Holdings Group Limited融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HKBridge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港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公佈，在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延會上通過一項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後，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批准本公司新名稱之登記，並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及第二名稱證明書。因此，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由「HKBridge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Renco Holdings Group Limited」，並已採納中文名稱「融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第二名稱「港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註冊的新英文名稱「Renco Holdings Group Limited」，又名為「融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更改股份簡稱

更改本公司名稱生效後，股份將以新英文股份簡稱「RENCO HOLDINGS」及中文股份簡稱「融科控股」取代英文股份簡稱「HKBRIDGE FIN」及中文股份簡稱「港橋金融」於聯交所買賣，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之股份代號仍為02323。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本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或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附有現有名稱「港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所有現有股票將繼續成為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交收、交付及登記之用。本公司將不會就更換現有股票作出任何安排。新股票將會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更改公司標誌

董事會欣然進一步宣佈，本公司已採納新標誌，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本公司之現有及新標誌於下文載列以供識別：



新標誌將印於本公司相關公司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報告、公告、通函及股票），並將用於本公司網站，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更改公司網址

本公司之公司網址將由www.hkbridge.com.hk更改為www.renco.com.hk，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融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蘇志陽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卓可風先生及單用鑫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永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文拱先生、劉斐先生及麥國基先生。